

**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
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特别提示：**

1.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**

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股东大会”）于2010年12月1日以公告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0年12月16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:00在西安市经济开发区凤城十二路98号公司2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赵友安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20人，代表股份38,169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62.57%。

**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**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：

-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为38,169,5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票为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票为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- 2、采用累积投票制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

- (1) 同意选举赵友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意票38,515,500

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0.91%；

（2）同意选举郝小更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意票 38,13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92%；

（3）同意选举孙惠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意票 38,05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71%；

（4）同意选举姜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意票 38,34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.47%；

（5）同意选举李世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意票 37,903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30%；

（6）同意选举王学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意票 38,04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69%；

（7）同意选举刘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同意票 38,315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.38%；

（8）同意选举莫会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同意票 38,16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%；

（9）同意选举李铁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同意票 38,023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62%。

3、采用累积投票制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

（1）同意选举戎晓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，同意票 38,12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90%；

（2）同意选举朱建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，同意票 38,17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.02%；

（3）同意选举陈元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，同意票 38,19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.08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：

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《法律意见书》，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以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的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

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及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：

1、《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
2、《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六日